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一期、第二期以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购买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10月15日,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第一期、第二期以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 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 1、2023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 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 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第一期 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 2、2024年1月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相关议案,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获得批准。
- 3、2024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文件的议案》 等议案,对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指标进行修订。
 - 4、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修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文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对业绩考核指标进行修订。

- 5、2024 年 6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 6、2024年6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547,50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6月25日非交易过户至"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7.95元/股。
- 7、2024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一期、第二期以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购买价格由7.95元/股调整为7.69元/股。

(二)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 1、2024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 2、2024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对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文件进行修订。
- 3、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

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获得批准。

- 4、2024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 5、2024 年 6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480,000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非交易过户至"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 9.49 元/股。
- 6、2024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一期、第二期以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购买价格由9.49元/股调整为9.23元/股。

(三)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 1、2024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 2、2024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对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文件进行修订。
- 3、2024年8月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 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获得批准。

4、2024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一期、第二期以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和《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购买价格(含预留份额)由11.89元/股调整为11.63元/股。

二、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调整的情况

根据第一期、第二期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在董事会决议公告 日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 派息等除权、除息事宜,标的股票的购买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完成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6 元(含税)。

(一)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购买价格进行调整,将购买价格由 7.95 元/股调整为 7.69 元/股。购买价格调整方法如下:

调整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购买价格=7.95-0.26=7.69 元/股

(二)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购买价格进行调整,将购买价格由 9.49 元/股调整为 9.23 元/股。购买价格调整方法如下:

调整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购买价格=9.49-0.26=9.23 元/股

(三)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含预留份额)进行调整,将购买价格由 11.89 元/股调整为11.63 元/股。购买价格调整方法如下:

调整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11.89-0.26=11.63 元/股

除上述调整事项外,第一期、第二期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的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一致。本次调整事项在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员工持股计划的购买价格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对第一期、第二期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6日